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亚专审[2022]134号

关于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全新好）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苏亚审[2022]813 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要求，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强调事项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2)所述：因练卫飞与谢楚安借贷纠纷，全新好承担担保责任，谢楚安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 3 月 17 日裁定：查封、冻结或划拨执行人深圳市全新好股份有限公司、练卫飞的财产（以人民币 94,140,75.00 元及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申请执行费、执行中实际支出的费用等为限）。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全新好计提谢楚安预计负债合计 103,314,646.58 元。2021 年 12 月 13 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因上述案件向北京泓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泓钧”）下达《协助执行通知》，冻结全新好在北京泓钧的债权上限合计 94,140,752.00 元，冻结查封期限为三年。2021 年 5 月 27 日，该案被执行人之一的练卫飞、林辉云向法院提出撤销仲裁裁决申请，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经受理，目前尚未作出判决。

二、出具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第七条规定，如果认为有必要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且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的事项，注册会计师在已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明该事项在财务报表中不存在重大错报的条件下，应当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强调事项段应当仅提及已在财务报表中列报或披露的信息。

全新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事项。鉴于相关事项不会导致注册会计师发表非无保留意见，也未被确定为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但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了强调事项段，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已在财务报表中披露的该等事项。

三、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水平

我们在审计中使用的 2021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相关情况如下：

选取的基准：营业收入

使用的百分比：营业收入 1%

选取依据：全新好近年来经营状况大幅度波动，盈利和亏损交替发生，选择以营业收入为基准确定重要性。因此我们按营业收入的 1%确定重要性水平。

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2,025,458.00 元

四、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强调事项段内容已在全新好 2021 年财务报表附注中进行披露，披露该事项有利于财务报告使用者更好地理解财务报告。

五、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截止本专项说明出具日，我们没有发现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存在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六、使用限制

本专项说明仅供全新好 2021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目的。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南京市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